

关于做好 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 学业预警工作的通知

教字〔2026〕39 号

各学院：

根据《吉利学院本科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第六章第十九条规定，为切实落实学业帮扶机制，前置化解学生学业风险，帮助同学们及时排查课程修读、学分获取中的问题，有效规避留级、延长修业年限、退学等学籍异动风险，保障同学们顺利完成学业、按时获得学历学位，现正式开展 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学业预警工作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预警对象

具有我校普通全日制本科学籍的 2023 级本科、2024 级本科、2025 级本科、2025 级专升本在校学生。

二、预警类别

类别	适用年级	学业情况
学籍警告	2023 级本科 2024 级本科 2025 级本科 2025 级专升本	累计未取得必修（含限选）课程学分总计 ≥ 12 学分

三、学籍警告工作流程

（一）下达通知（2026 年 4 月 7 日前）

各学院根据《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学业预警名单》（附件 1）向学籍警告学生下达《吉利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》（附件 2），学生核实成绩无误后签字确认。

（二）警示谈话（2026 年 4 月 10 日前）

学院指派专人对被预警学生进行警示谈话和思想交流，了解学生学习的问题及原因，帮助学生制定学习计划，同时填写《吉利学院学业预警帮扶谈话记录表》（附件 3）。

（三）通知家长（2026 年 4 月 10 日前）

学院指派专人通过电话、电子邮件、邮件或者面谈等方式与家长取得联系，告知学生在校的学业状况，提醒家长及时对孩子进行教育，配合学校督促学生努力完成学业，同时填写附件 3。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各学院要高度重视学业预警工作。在各学院主管教学院长的领导下，由教务办公室、学生办公室和辅导员共同完成学业预警工作，认真分析被预警学生原因。

（二）学院应对每名被预警学生建立跟踪管理档案，定期对被预警学生的学习情况进行跟踪，及时指导，督促学生提高学习质量。

（三）学业预警工作材料提交

1.各学院根据本学院学业预警工作实施情况、采取的帮扶措施以及帮扶工作进展情况进行总结，并形成书面材料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前报教务处。纸质版总结需有学院教学领导签字盖章，

电子版请发送至教务处陈驰驰老师 OA 邮箱。

2.《吉利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（存根）》。

3.《吉利学院学业预警帮扶谈话记录表》。

（四）请存在学籍异动且尚未办理学分置换的同学，尽快前往明德楼 323 室，到运行科办理学分置换手续。

特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2025-2026 学年第二学期学业预警名单

2.吉利学院学业预警通知单

3.吉利学院学业预警帮扶谈话记录表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6 年 4 月 7 日